



##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一、会议主持人：**徐如奎董事长

**二、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 年 6 月 29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 年 6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B 座 9 层会议室

**四、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五、会议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下属企业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 2021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0	关于 2021 年度与参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1	关于 2021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2	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六、会议议程

- (一) 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参会股东和股东代表及列席人员情况；
- (二) 推举计票人(两名非关联股东代表)、监票人；
- (三) 报告各项议案，股东发言；
- (四) 逐项投票表决；
- (五) 计票人统计现场选票；
- (六) 计票人统计网络选票；
- (七) 监票人宣布综合表决结果；
- (八) 董事长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九) 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 董事长宣布会议结束。

## 七、其他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的交通费和食宿费自理。

## 八、议案

### 议案 1：

###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受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委托，我向股东大会做《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董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 年度（报告期），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董事会职责，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程度、科学决策水平，保障各项业务的有序开展，推动公司稳健发展。

#### 一、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各行各业均面临肆虐的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然而，在全国上下的共同努力下，我国在率先实现有序复产复工后，全年 GDP 增幅仍达到 2.3%，消费、投资、工业等经济指标企稳回升，供给侧改革持续深入推进，国家政策强化引导产业发展向绿色加速前进。一方面，在科技的日益快速发展下，电器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频率加快，相应的可供拆解处理的再生资源量增加，且《关于完善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 推动家电更新消费的实施方案》的出台更是旨在激发市场消费活力，优化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促进家电更新消费。另一方面，随着《禁止洋垃圾入境推进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贯彻落实和新《固废法》对固体废物处置全过程提出的更高防治要求，固体废物进口管制持续收紧，我国固体废物进口的品种与数量大幅度减少，国内市场对国内自产废电大宗拆解物的需求增加，加强国内固体废物回收利用管理将成为重要课题；在国家发布多项政策大力促进固体废物处置行业发展的背景下，国内固体废物无害化、资源化



利用水平提高，国内固体废物回收利用行业发展总体向好。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废电的回收与拆解处理和产业园区固体废物一体化处置。公司所属行业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在面对一季度开工率严重不足、生产经营计划进度严重滞后的不利情况下，多措并举，在第一时间实现复工复产，统筹安排生产经营和疫情防控工作，生产经营日趋平稳并逐月向好，主要指标降幅逐月收窄并由降转升。公司聚焦主责主业，持续在废电回收与拆解处理细分行业深耕细作，科学研判大宗产品市场行情，动态调整产销策略，优化升级销售竞价平台，适时优化收储品种结构，灵活调整收储价格，科学调节和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全面推进“以质论价”工作，强化全流程质量管理，精细化管控水平稳步提升。为应对公司流动资金较为紧张的状况，公司积极探索多种融资途径，发挥协同优势，争取低息融资，并于报告期内成功发行全国首单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基金补贴款资产支持票据，持续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在进一步夯实公司国内废电处理行业领头羊地位的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实施对产业园区固体废物一体化处置业务的整合，着力提升工业废弃物板块深加工能力，坚持“深化加工、细化分拣”的工作思路，提高深加工比例，有效提高产品附加值，确保固体废物一体化处置业务运营效益持续增长。

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3.31 亿元，同比增加 0.59 亿元；发生营业成本 22.50 亿元，同比减少 0.03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4.86 亿元，同比减少 0.14 亿元；实现净利润 4.11 亿元，同比增加 0.05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0 亿元，同比增加 0.09



亿元。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61.69 亿元，较期初增加 4.42 亿元，其中：流动资产 53.49 亿元，较期初增加 4.68 亿元；固定资产 4.89 亿元，较期初减少 0.32 亿元。总负债 39.51 亿元，较期初增加 0.49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 29.95 亿元，较期初减少 3.92 亿元。2020 年末公司净资产 22.18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02 亿元。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 64.05%，较期初降低 4.09 个百分点。

## 二、报告期董事会履职情况

### (一)董事变动情况

1.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收到公司董事沈振山先生递交的辞职书。沈振山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辞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2.2020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孔庆凯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孔庆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3.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管爱国先生递交的辞职书。管爱国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辞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

4.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徐如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徐如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和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计召开 16 次会议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至第四十次会议，其中：其中专人送达 9 次，专人送达和通讯相结合方式 6 次，网络会议方式 1 次，共计审议通过 79 项议案，分别对公司报告期内定期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制度修订、重大资产重组、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及时的审议，在充分考虑中小股东利益和诉求的基础上，满足了公司生产经营的适时需求。

####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共计审议通过 23 项议案，主要涉及公司年度报告、制度修订、融资、重大资产重组、选举董事、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等事项。历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均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均经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并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均进行了及时披露，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时组织完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工作的，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其工作细则履行相应职责，分别及时召开会议对年报编审、年度审计机构的聘任、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方案、高管人员薪酬方案、董事候选人资格等



事项进行了审议，就专业事项提出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高效决策提供重要参考意见。

#### (五)董事履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均能按规定和要求，及时学习证券市场最新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监管信息，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和重大事项等，不断提升履职能力，积极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2.报告期内，董事未有缺席董事会议的情形发生。全体董事对董事会审议的所有事项均进行了事前的充分了解和讨论，在审慎审议后均按自己的真实意愿和独立判断进行表决或委托表决。

3.公司全体独立董事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与要求，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审慎、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并按规定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专项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支撑，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20年内召开的历次董事会议审议的议案及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 (六)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这个证监会和上交所的要求，执行《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确保各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共计披露各类公告 146 个，其中：临时公告



138 个。

#### (七) 公司治理制度修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要求，结合公司管控需要，持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不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1. 为加强公司规章制度建设和管理，建立和完善体现公司特色、有效的规章制度管理体系，公司制定了《规章制度管理办法》。

2. 因公司管理的需要，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办法》、《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

3. 因实施细则和监管规定的变化及公司管理的需要，对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进行了修订。

4. 为建立规范、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防范、控制和化解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发生或出现的风险，促进企业健康持续稳定发展，保障企业资产保值增值，公司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办法》。

报告期内，历次法人治理制度的制定和修订均经公司董事会议或监事会议审议通过，部分制定和修订事宜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均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披露程序，进行了必要的报备。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致力于建立高效、流畅的投资者互动通道，公平对待全体投资者，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健康、稳定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电邮、上证“e 互动”平台，做好与投资者的沟通工作，合法、合规地及时处理投资者咨询，其中通过上证“e 互动”平台共计回答投资者提问 89 个；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均向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并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要事项表决结果进行了单独计票和披露。

(九)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情况

公司 2019 年 6 月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公司控股股东中再生之全资子公司中再生投资持有的山东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中再生投资等 25 名股东持有的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97.45%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十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数量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 20%。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申请文件。

2020 年 1 月 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 2020 年 1 月 6 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上述重大资产重组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后于 2020 年 4 月对此次重组方案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此次重



组因募集配套资金拟向不超过三十五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 80%，发行数量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 30%，配套融资投资者所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配套融资发行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0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中国证监会 2020 年第 21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公司本次重组事项进行了审核，因会议认为“申请人未能充分披露标的资产盈利预测的可实现性，不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公司本次重组事项未获通过。

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不予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决定。

2020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了终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进行认真研究与审慎论证后，决定终止本次重组事项。

### 三、2021 年工作计划

#### (一)经营决策和发展工作

2021 年度，董事会将持续密切关注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市场变化，强化风险管控，科学研判市场行情，动态调整经营策略，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力度，优化拆解能力布局，提升产品精细化加工水平，提高产品附加值，通过多种融资方式筹措低成本资金，积极寻求应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标准调整的行业政策变化的方法，在坚定做强主营业务的同时，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探索在环保行业细分领域的多元化发展道路。



(二)提升规范化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围绕采购、生产、销售等多个关键节点，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做好法人治理机构换届相关工作，健全内部管理，完善内部控制，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实现各板块业务的协同发展，确保公司规范高效运转。

(三)扎实日常工作

2021 年度，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地遵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公司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参与权；组织召开董事会议和股东大会，并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对经理层工作进行及时有效的检查和督导，推进公司运作规范化，实现企业经营管理决策科学化。

感谢公司监事会和经理层成员在 2020 年度对董事会工作的支持！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谢谢大家！

## 议案 2：

###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受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的委托，我向股东大会做《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监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内部控制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监事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在因有其他行程安排未能出席时，也均股东大会前关注和督促公司合法合规地履行召集和召开程序，会后第一时间了解会议召开情况，较好的保障了公司股东的利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未出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严谨，尽职尽责，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监事会共计召开了六次会议，其中：一次网络会议方式，五次专人送达方式：

(一)2020 年 3 月 23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配套募集资金方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本次交易方案的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0)刊登在 2020 年 3 月 24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2020 年 4 月 17 日,以网络会议方式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0)刊登在 2020 年 4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2020 年 4 月 28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5)刊登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四)2020 年 6 月 24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形成决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



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0）刊登在 2020 年 6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2020 年 8 月 27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形成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六)2020 年 10 月 26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形成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上述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和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免于临时公告。

##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职，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和查阅相关文件等形式，对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及时发表了意见和建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均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职权、履行义务，运行规范，决策程序合法，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贯彻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决策科学合理。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



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有效保证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对每期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并不定期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履行监督职能。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核算体系完善，相关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定期报告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及要求编制，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定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收购资产情况：

经 2020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 6,593.56 万元人民币自唐山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购买租用的办公和后勤类相关资产。

#### (二)以上收购：

1.标的资产经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公司评估，并出具相应的评估报告。

2.交易价格合理。

3.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共同对该次资产购买所涉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



- 4.收购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 5.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6.公司均按规定对相应报告和数据及时进行了披露。

(三)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重大资产出售行为。

#### 五、监事会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了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调整事项，在未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后，经认真研究和审慎论证后，监事会同意终止该事项，公司按规定对该事项进程及时进行了披露，在此过程中，监事会未发现任何高级管理人员或掌握公司内幕信息的人进行内幕交易，无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持续关注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需要，2020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重大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七、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了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在风险控制方面发挥了应有的防范作用，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

制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八、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实现与业绩快报存在较大差异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0 年 3 月 17 日发布《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7），初步核算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29.61 万元，同比增长 26.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252.16 万元，同比增长 44.15%。

公司 2020 年 4 月 21 日发布的《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显示，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84.32 万元，同比增长 27.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339.51 万元，同比增长 44.47%，与预计快报数据不存在较大差异。

九、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紧密围绕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继续严格遵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职责，持续加强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专业能力和履职水平，积极开展工作交流，加强与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协调，关注公司财务情况、风险管理能力和内控体系运行情况，扎实做好各项工作，确保公司依法依规运作，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谢谢大家！



### 议案 3: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受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委托,我向股东大会做《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一、报表合并范围

本报告对包括黑龙江省中再生废旧家电拆解有限公司、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湖北蕲春鑫丰废旧家电拆解有限公司、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四川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浙江兴合环保有限公司、江西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华清废旧电器处理有限公司、湖北丰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等 11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云南巨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唐山中再生仓储物流有限公司、中再生(唐山)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青岛中再海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广东中再生环境服务公司、安徽中再生环境服务公司、河北中再生环境服务公司 7 家孙公司,共 19 家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合并。

##### 二、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 CRE 中再资环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33,050.54	327,158.62	1.80
营业利润	47,587.87	49,290.09	-3.45
利润总额	48,582.20	50,018.45	-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46.38	40,184.32	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832.63	39,339.51	1.2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956	0.2894	2.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48	24.93	降低 4.45 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16,909.40	572,693.43	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0,164.70	180,595.26	21.91
股本	138,865.98	138,865.98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59	1.30	22.31

### 三、报告期基本经营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3,050.54 万元，同比增加 1.80%；实现营业利润 47,587.87 万元，同比减少 3.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46.38 万元，同比增加 2.15%，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333,050.54	327,158.62	5,891.92	1.80%
营业成本	224,959.08	225,262.45	-303.37	-0.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5.52	2,630.10	-624.58	-23.75%
销售费用	9,261.07	8,242.70	1,018.37	12.35%
管理费用	18,336.60	19,131.20	-794.6	-4.15%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额	变动率
财务费用	15,433.58	14,946.48	487.1	3.26%
资产减值损失	19,197.68	13,225.70	5,971.98	45.15%
投资收益	1,259.47	712.46	547.01	76.78%
营业利润	47,587.87	49,290.09	-1,702.22	-3.45%
营业外收入	1,288.87	1,004.69	284.18	28.29%
营业外支出	294.53	276.33	18.21	6.59%
利润总额	48,582.20	50,018.45	-1,436.25	-2.87%
所得税费用	7,510.14	9,418.08	-1,907.94	-20.26%
净利润	41,072.06	40,600.37	471.69	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46.38	40,184.32	862.06	2.1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956	0.2894	0.01	2.14%

1. 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80%，其主要因是公司拆解板块、环服公司深加工业务量增加导致；

2. 税金及附加同比下降 23.75%，其主要原因是增值税率自 2019 年 4 月起下调至 13%，流转税税负下降对应的税金及附加下降；

3. 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12.35%，其主要原因是拆解板块品种优化后危废处置费增加，环服公司深加工业务量增加引起相关职工薪酬及劳务费、运输费增加；

4. 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4.15%，其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加之公司加强费用管控，差旅费、会议费、招待费等减少。

5.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3.26%，其主要原因为公司融资规模增加；

6.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45.15%，其主要原因是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存货减值增加；

7.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76.78%，其主要原因是联营企业淮安华科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增加，按持股比例 13.29%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

8. 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 6.59%，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抗疫捐赠支出增加。

#### 四、公司财务状况

2020 年末，公司总资产 61.69 亿元，较年初增加 4.42 亿元。其中：流动资产 53.49 亿元，较年初增加 4.68 亿元；长期股权投资 1.13 亿元，较年初增加 0.13 亿元；总负债 39.51 亿元，较年初增加 0.49 亿元，流动负债 29.95 亿元，较年初减少 3.92 亿元，公司净资产 22.18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02 亿元。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64.05%，较年初减少 4.09 个百分点。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变动额	变动率
应收票据	206.33	1,298.92	-1,092.58	-84.11%
预付款项	9,422.59	5,634.69	3,787.90	67.22%
其他应收款	437.05	1,398.37	-961.32	-68.75%
存货	10,785.32	15,112.67	-4,327.35	-28.63%
其他流动资产	808.32	1,448.38	-640.06	-44.19%
长期待摊费用	230.77	366.38	-135.60	-37.01%
应付票据	11,669.00	57,783.00	-46,114.00	-79.81%
预收款项	2,761.89	1,889.74	872.15	46.15%
应付职工薪酬	14,090.10	10,528.50	3,561.59	33.83%
应交税费	15,746.99	12,537.76	3,209.23	25.60%
其他应付款	3,254.66	7,082.85	-3,828.19	-54.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700.00	29,300.00	-13,600.00	-46.42%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变动额	变动率
长期借款	48,100.00	31,700.00	16,400.00	51.74%
长期应付款	41,203.89	13,146.95	28,056.94	213.41%

1. 应收票据：年末金额较年初减少 84.11%，其主要原因是票据结算减少；

2. 预付款项：年末金额较年初增加 67.22%，其主要原因是新增资产收购款、资产支持票据融资相关储备金；

3. 其他应收款：年末金额较年初减少 68.75%，其主要原因是期初流贷贴息、税收返还款回款；

4. 其他流动资产：年末金额较年初减少 44.19%，其主要原因是预交所得税退回；

5. 长期待摊费用：年末金额较年初减少 37.01%，其主要原因是费用摊销；

6. 应付票据：年末金额较年初减少 79.81%，其主要原因是票据结算减少；

7. 预收账款：年末金额较年初增加 46.15%，其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导致预收客户款项增加；

8.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金额较年初增加 33.83%，其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量增加，员工数量及其薪酬总额增加；

9. 应交税费：年末金额较年初增加 25.60%，其主要原因是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10. 其他应付款：年末金额较年初下降 54.05%，其主要原因是支付淮安华科股权收购款；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年末金额较年初下降 46.42%，其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



12. 长期借款：年末金额较年初增加 51.74%，其主要原因是融资结构优化，新增超过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

13. 长期应付款：年末金额较年初增加 213.41%，其主要原因是新增资产支持票据融资款。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谢谢大家！

#### 议案 4：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受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委托，我向股东大会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的报告。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8,166,406.72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449,365,758.95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即可供股东分配利润-487,532,165.67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议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谢谢大家！



## 议案 5:

###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编制与披露的相关要求,以及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年度报告,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摘要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现将其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谢谢大家!

## 议案 6:

###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受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委托,我向股东大会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的报告。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和经营目标编制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如下：

### 一、编制基础

（一）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

（二）本预算执行主体包括母公司和十二家子公司。其中子公司情况如下：

1. 十一家全资子公司：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黑龙江省中再生废旧家电拆解有限公司、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湖北蕲春鑫丰废旧家电拆解有限公司、四川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浙江兴合环保有限公司、江西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华清废旧电器处理有限公司、湖北丰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 一家控股子公司：云南巨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二、基本假设

（一）依据《关于调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标准的通知》（财税〔2021〕10 号）文件，自 4 月 1 日起执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以下简称“基金补贴”）新标准。

（二）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三）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四）自 4 月 1 日执行基金补贴新标准时起，基金补贴下调部分按照适当比例向上游传导，压降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原材料采购成本。



(五) 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六) 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三、编制说明

(一) 主营业务收入：

1. 拆解物销售收入：按产销平衡的销售原则及公司生产经营计划编制。

2. 基金补贴收入：2021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基金补贴新标准。

(二) 主营业务成本：2021 年 4 月 1 日起基金补贴下调部分按照适当比例向上游传导，压降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原材料采购成本，并将加强各项费用控制的前提下编制。

(三) 人力成本：结合 2020 年度实际水平，考虑到薪资费用、社保费用等预计将增加的费用测定编制。

(四) 主要材料消耗、水电气、折旧等指标：以 2020 年实际，并结合生产经营计划和投资计划编制。

(五) 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计划测定编制。

### 四、2021 年度财务预算主要指标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预计	2020 年度	增减额	增减率
一、营业总收入	298,678.81	333,050.54	-34,371.73	-10.32%
其中：营业收入	298,678.81	333,050.54	-34,371.73	-10.32%
二、营业总成本	277,195.63	289,291.40	-12,095.77	-4.18%
其中：营业成本	231,927.99	244,156.77	-12,228.78	-5.01%
税金及附加	1,857.44	2,005.52	-148.08	-7.38%
销售费用	9,166.28	9,261.07	-94.79	-1.02%
管理费用	18,247.99	18,336.60	-88.61	-0.48%



项目	2021 年预计	2020 年度	增减额	增减率
研发费用	0	97.86	-97.86	-100.00%
财务费用	15,995.93	15,433.58	562.35	3.64%
加：其他收益	2,188.57	2,743.38	-554.81	-20.22%
投资收益	1,000.00	1,259.47	-259.47	-20.60%
信用减值损失	-21.06	-176.73	155.67	-88.08%
资产处置收益	0	2.61	-2.61	-100.00%
三、营业利润	24,650.69	47,587.87	-22,937.18	-48.20%
加：营业外收入	725.75	1,288.87	-563.12	-43.69%
减：营业外支出	0	294.53	-294.53	-100.00%
四、利润总额	25,376.44	48,582.20	-23,205.77	-47.77%
减：所得税费用	3,322.85	7,510.14	-4,187.29	-55.76%
五、净利润	22,053.59	41,072.06	-19,018.48	-46.31%
减：少数股东损益	2.83	25.69	-22.86	-88.98%
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50.76	41,046.38	-18,995.62	-46.28%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谢谢大家！

## 议案 7：

###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受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委托，我向股东大会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的报告。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为提高公司融资效率，结合公司资金现状和 2021 年度运营计划对资金的需求，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出公司 2021 年度融资计划：

因原有授信额度到期以及新增资金需求，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1、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1 年度拟申请总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64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两年。

2、公司及下属公司的具体授信额度、授信银行、授信主体可以根据实际需求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依据各自的需求进行调整，并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3、具体授信银行及对应的授信额度、授信品种、授信期限、担保方式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最终结果、公司及下属公司最终同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4、办理上述总额度内授信协议项下相关融资业务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人员，根据实际经营状况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有效期内办理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5、上述融资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 2022 年 6 月 30 日。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谢谢大家！



## 议案 8:

###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下属企业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受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委托,我向股东大会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下属企业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的报告。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因原有授信担保额度到期及自身经营发展的需求:

1、公司 2021 年度拟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办理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11.57 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

2、对上述各主体之担保额度,可根据实际需求在上述总担保额度范围内进行调整,并在担保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3、上述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额度、品种、期限、担保方式以各主体最终同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4、办理上述总额度内担保协议项下相关业务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人员,根据实际经营状况需要,在总额度内、有效期内办理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5、上述为下属企业融资提供担保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 2022 年 6 月 30 日。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谢谢大家！

## 议案 9：

### 关于 2021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 议 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受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委托，我向股东大会做《关于 2021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的报告。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因生产经营所需，预计 2021 年度与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生”）关联方即中再生及其直接和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 35,000 万元，其中：采购原料类交易 1,000 万元，销售商品类交易 30,300 万元，其他类交易 3,700 万元。

公司预计 2021 年度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上述交易均为生产经营所需的日常交易，并且遵循公平合理、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规定，关联股东中再生、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应就本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谢谢大家！

## 议案 10：

### 关于 2021 年度与参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 议 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受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委托，我向股东大会做《关于 2021 年度与参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的报告。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因生产经营所需，预计 2021 年度与参股股东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生资源”）关联方即中再生资源及其直接和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 74,600 万元，其中：采购原料类交易 71,600 万元，销售商品类交易 2,500 万元，其他类交易 500 万元。



公司预计 2021 年度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上述交易均为生产经营所需的日常交易，并且遵循公平合理、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规定，关联股东中再生、中再资源、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应就本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谢谢大家！

## 议案 11：

### 关于 2021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交易预计情况的 议 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受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委托，我向股东大会做《关于 2021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的报告。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因生产经营所需，预计 2021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即实际控制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除中国





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及下属企业在关联方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限额（每日最高存款结余）50,000 万元，向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款（每日最高贷款结余）50,000 万元，其他类交易 1,200 万元。

公司预计的 2021 年度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上述交易均为生产经营所需的日常交易，并且遵循公平合理、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规定，关联股东中再生、中再生资源、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应就本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谢谢大家！

## 议案 12:

### 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 议 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受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委托，我向股东大会做《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



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的报告。该议案已经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为保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建议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始建于 1994 年 3 月，2013 年 12 月完成转制，取得《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同意设立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批复》（京财会许可[2013]0079 号），注册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门 701-704。总部设在北京，在新疆、天津、浙江、四川、广东、深圳、辽宁、山东、陕西、山西、湖北、威海、河南、黑龙江、海南、江西、江苏、河北、无锡、厦门、贵州、云南、安徽等地设有二十四家分所，在香港设有成员所，2008 年加入华利信国际，成为其成员所。

中天运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11000204），并于 2007 年 6 月取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此外，中天运还具有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等。



## 2. 人员信息

中天运首席合伙人：祝卫，现有合伙人 71 人。截至 2020 年有注册会计师 696 人；从业人员总数为 1963 人。现有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300 余人。

## 3. 业务规模

中天运 2020 年度业务收入 73,461.68 万元，2020 年末净资产 11,819.34 万元。2020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47 家，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建筑和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新闻和出版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中天运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根据财政部及中注协的相关规定，中天运总分所由总所统一购买职业责任保险金，截止 2020 年末，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0,000.00 万元，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天运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最近三年，中天运未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行政处罚一份，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五份，受到自律监管措施一份。其中，行政处罚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12 月做出，因中天运在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海香榭丽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未勤勉尽责。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峰，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2009 年 8 月至今在中天运从事审计工作，2017 年 10 月至今任中天运天津分所副所长。先后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多家大型国有企业集团，以及中国电建（证券代码：601669）、中再资环（证券代码：600217）等上市公司提供财报审计、内控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为 13 年，具备多年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质量控制复核人贾建彪，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2007 年 4 月至 2011 年 7 月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2011 年 8 月至今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担任质量监管合伙人，具有丰富的国有企业、证券类项目从业经验以及事务所质量控制管理经验，多年担任证券类项目复核合伙人。

本期签字会计师张茂梅，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2009 年 8 月至今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先后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多家大型国有企业集团，以及中国电建（证券代码：601669）、中再资环（证券代码：600217）等上市公司提供财报审计、内控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为 6 年。

##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李峰、质量控制复核人贾建彪和本期签字会计师张茂梅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等。

## 二、审计收费

2020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84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21 万元。



公司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定价原则为参照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的费用，授权经理层结合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与审计机构沟通，确定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谢谢大家！